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SXDY-2025-056

项目名称：府谷县优质品种推广项目

采购人：府谷县农业农村局

谈判供应商：榆林金日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日期：2025年4月15日

甲方(盖章): 府谷县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盖章): 榆林金日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 在互利互惠的基础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具体条款如下:

一、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 府谷县优质品质推广项目

2、采购内容: 马铃薯原种、玉米种子

府谷县优质品种推广项目主要内容包括: 采购马铃薯种子、玉米种子。

3、马铃薯种薯级别、品种、规格、数量、单价及金额:

种薯级别	品种名称	种薯规格	包装规格	数量(吨)	单价(元)/吨	总金额(元)
原种	晋薯16号	≥50g	≥33kg	200	3780	756000
原种	克新1号	≥50g	25kg	70	3780	264600

4、玉米品种、数量、质量标准及价格:

品种	处理	规格	数量 (袋)	质量标准(%)				单价(元)	总金额(元)
				纯度	净度	芽率	水分		
瑞普909	包衣	4400粒	6000	97.0%	99.0%	93.0%	13.0%	64	384000
大丰1407	包衣	4200粒	6000	97.0%	99.0%	93.0%	13.0%	64	384000
万糯8号	包衣	1500克	1050	96.0%	99.0%	85.0%	13.0%	178.953	187900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壹佰玖拾柒万陆仟伍佰元整(¥:1976500.00元)。

三、双方责任:

(一) 乙方责任

1. 按合同规定时间提供服务。
2. 所提供服务全部按照合同清单所列数量以及规格, 质量完全符合行业标准。

(二) 甲方责任

1. 按时支付乙方货款。
2. 甲方不得将用种在市场以任何方式销售;
3. 甲方不得无故拖欠乙方的种款。
4. 甲方在收到种子后两个发芽周期内未对种子芽率、净度、水分提出异议即为种子此三项质量指标合格, 乙方不再承担相关责任, 甲方在种植过程中, 因地力、栽培不当、自然灾害等因素影响质量及产量, 乙方不承担相关责任, 种子(纯度)在作物一个生长周期内; 属于乙方完全负责。

四、交货时间及地点:

本合同签定生效之日起15日内,在甲方所在地交付货物或服务,运输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在交货往返途中人员、车辆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自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供种方(乙方)供货至购种方(甲方)指定地点,并经购种方(甲方)初验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70%,剩余30%的合同价款待甲方组织相关专家验收种子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并银行汇入到供种方(乙方)指定账户。

六、违约责任:

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货物或供应的货物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可以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七、纠纷解决: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本合同的全部内容,履行各自应尽的责任,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效,可由任何一方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履约验收标准和方法

1、履约验收时间:乙方完成供货当日进行采购验收。

2、履约验收主体及内容:府谷县优质品种推广项目主要内容包括:采购马铃薯种子、玉米种子。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清单。

3、验收程序:供应商应当严格按合同约定的内容提供货物。

(1)质量标准

此次采购马铃薯种子、玉米种子。杂质处理:装车过筛,到库后清杂返杂。入库品质良好,适宜储存,无活虫。

(2)初验单位、地点、办法、时间及费用负担:以到库单车为单位,在卸车前由甲方检验人员对主要质量指标进行验质,如质量不达标不予接收;对少量杂质和水份超标的,经整理达标后入库,费用由乙方负担。

(3)种子入库完毕后,按照货位抽样送具有资质的种子质量检验机构检验,质量指标经检验合格后,采购方组织接收复验。若主要质量指标未达到采购标准要求,采购方不予接收,并退回全部入库种子,并由责任方负担一切费用。

(4)包装标准和包装物费用负担:乙方自选不污染种子的包装或散装运输、包装费由乙方承担。

(5)结算方式及期限:粮食入库完毕后,按货位抽样封样送具有资质的种子检验机构进行检验,待双方收到质检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后,主要质量指标经检验合格,采购方凭供货方开具的税务发票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货款转入供货方账户内,采购方不接收供货方委托的第三方开据的税务发票,也不接受供货方委托的第三方收款。若质量指标和食品安全指标未达到采购标准要求,采购方不予接收供货方提供的种子,供货方在15天之内必须拉回全部入库种子,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

货方承担，采购方概不负责。

4、履约验收标准：

府谷县农业农村局组织验收，乙方配合进行。

项目实施完毕后，由府谷县农业农村局或其委派的代表或第三方机构等项目进行整体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相关验收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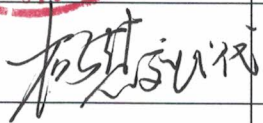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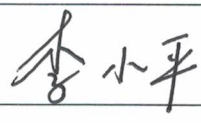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文本、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九、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 订立地点：府谷县农业农村局。

3. 本合同一式4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1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盖章） 	供应商：（盖章）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 以下无正文-----